

“59元保1年,最高补贴12000元”“居家隔离,每天领200元”……类似这样的宣传语让“隔离险”迅速在网络上走红——

“隔离险”真的靠谱吗

本报记者 齐晓梅

1

隔离有“津贴” “隔离险”走红网络

由于工作原因,田磊经常乘坐高铁。几天前,他购买车票时页面上突然出现了“是否购买隔离险”的选项。

“去年就听同事说起过‘隔离险’,价格也不贵,甚至还有保费9.9元的。”田磊说,考虑到春运期间人流量大,且疫情有所反复,不免有些心动。

在当下疫情常态化的背景下,很多经常出门的人对自己的健康出行很关注,想买份“隔离险”以防万一。记者梳理发现,多家保险公司都推出了防疫隔离险产品,保费在9.9元到百余元之间,隔离津贴也从每日150元到500元不等。

近日,在某支付平台上,记者以“隔离险”作为关键字进行搜索,随即出现了几款保险产品。记者点击页面上的“疫情隔离津贴险”,页面提示“已进入投保流程”,随后便跳转到“产品详情”页面。记者发现这款“集中隔离津贴每日最高500元”的保险是由众安保险推出的。

在页面下方,有“68元”和“118元”两种计划供投保人选择。产品特色标注为“强制集中隔离可领取每日最高500元的津贴”和“新冠确诊津贴最高10000元”。

同时,在某社交平台上,一位发布“居家隔离,躺着领津贴,一天200元”帖子的博主,声称“每年只需要59元”,鼓励网友投保。

另外,当邻近地区出现疫情时,便有保险营销员趁势在朋友圈中转发投保链接,并称“58元保一年,新冠轻症赔,新冠重症赔,被隔离还赔”。

2

收费不高 赔付范围局限大

“有些‘隔离险’的宣传语给人的第一感觉是,只要隔离就能赔,并没有什么门槛。”意向投保“隔离险”的田磊向记者表示。那么,这类保险产品真如广告语中宣传的那样吗?

在田磊的帮助下,记者在某平台搜索到一款保险期为30天、保费仅需9.9元的“全民疫保通意外险”。页面突出显示意外

“免费隔离了7天,到账3500元。”前几天,某社交平台,一则关于“隔离险”的帖子引起市民田磊的关注。

如今,市面上出现了多款保费在百元以内的“隔离险”产品,保障时间少则1个月,多则1年。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被隔离,便可以每天获得150元至500元不等的津贴。那么,“隔离险”到底值不值得买?被隔离后真的能“躺赚”吗?



伤害保障的赔付额度最高100万元;同时包含每天150元的新冠集中隔离津贴,以及各种保障计划、产品亮点。

而不赔付的情况(即责任免除)则隐藏在“投保须知”底层小字部分的《投保须知》和《责任免除条款》中。在仔细阅读了《投保须知》和《责任免除条款》之后,记者发现,这款产品的免赔情况较多。

如被保险人在投保前已确诊或疑似感染或因与疑似罹患传染病病人密切接触的、在保险期内国家未公告显示有传染病确诊患者和被保险人在同一空间内、被保险人被要求居家隔离的、被保险人虽然被集中隔离但未自费支付隔离费用等情况都不在理赔范围之内。

随后,记者又查询了几款“隔离险”产品,发现有的提到“强制集中隔离最高每日500元,最长可领30天”,但“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不可赔”;有的则明确了“触发强制隔离津贴的两种情况”;还有的明确了新冠隔离津贴有赔付条件,部分个人原因导致的强制隔离不给付。

3

易被套路 投保容易理赔难

记者调查发现,在一些平台投保此类“隔离险”比较简单,只需在页面填写姓

名、证件号码、手机号、验证码等信息即可。

然而,在很多投保渠道中,平台方会把保障内容清楚展示,但是与保险合同相关的“重要说明”“条款协议”等信息,则会被折叠或需要点击进入才能看到。如果用户不仔细查阅,很容易忽视这些信息。

在某消费投诉平台上,关于“隔离险”的相关投诉多达1500条。消费者投诉的重点在于“被隔离却没有产生理赔”“退保手续费高昂”“理赔证明材料苛刻,无法提供”“强制购买”等。

有消费者在平台上吐槽,自己购买了一款“新冠隔离疫情津贴险”,产品宣传页面上标明,对因乘坐交通工具与新冠患者接触而被集中隔离的有每日1000元的高额补贴。然而,在隔离结束后申请理赔时,她却被保险公司客服告知,该产品只保障因集中隔离自费的情况,由于她属于免费隔离,而且条款中将免费隔离列为除外责任,所以“不予理赔”。

还有一位网友发帖称,自己此前购买了“隔离险”,在工作场所出现密接者后,公司紧急通知员工到公司集中隔离48小时。但在他申请理赔时,保险公司先是他开具被隔离证明,后来,在提交了证明等资料并等待一个月后,又作出了拒赔答复,理由是“不能算集中隔离”。

除此之外,还有多位消费者在投诉平台亦表示,从国外入境隔离后,投保的“隔离险”不予理赔。

相关链接: 国家规范“隔离险”

近日,中国银保监会财险部向各银保监局、财险公司下发《关于规范“隔离”津贴保险业务经营有关问题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针对“隔离险”存在的不如实宣传、理赔困难等问题,提出了多项规范性要求。

《通知》强调,保险公司在产品销售过程中应充分履行说明义务,对保险责任、责任免除以及理赔条件等进行充分说明,并依法依规对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和说明。

《通知》还要求,保险公司应高度重视客户服务工作,做好相关业务的解释和后续保险理赔服务工作,对发生保险事故的,应主动做好理赔服务,不得无理拒赔,影响消费者的正常理赔诉求,防止出现侵害消费者权益的问题。

沧州市

文明

办提醒您:

讲好“五句话”

您好、请、谢谢、对不起、没关系

做好“十个不”

不浪费粮食
不乱停乱放

不乱扔垃圾
不逆行

不随地吐痰
不闯红灯

不车窗抛物
不私搭乱建

不随意插队
不占道经营

沧州市文明办 宣

公益广告